

机动车驾驶员 交通法规与相关知识

北京市交通安全教育学校



群众出版社

机动车驾驶员 交通法规与相关知识

北京市交通安全教育学校

群众出版社

2001·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机动车驾驶员交通法规与相关知识 / 北京市交通安全
教育学校编。—北京：群众出版社，2001.2
ISBN 7-5014-2396-2

I. 机… II. 北… III. 交通法—法规—基本知识
—中国 IV. D922.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4402 号

版式设计：郝 刚

机动车驾驶员交通法规与相关知识

北京市交通安全教育学校 编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印刷二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1.625 印张 260 千字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3 次印刷

ISBN 7-5014-2396-2/D·1126 定价：21.00 元

印数：60001—90000 册

主 编: 马振川
副主编: 李建华 路义航
编 委: 王建民 张国平 郑福印 张 经
高 军 王 立 田义铎 崔育清
林维强 孙立军 项 兵 陶 伟
王清秀 杨水山
撰稿人: 高 军 王 立 王建民 田义铎
崔育清 林维强 孙立军 项 兵
陶 伟 王清秀 杨水山

目 录

绪 论	1
考试题	5
第一 章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概述	6
第一节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总则的基本内容	6
第二节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地位和作用	7
考试题	10
第二 章 交通信号、标志和标线	11
第一节 交通信号	11
第二节 道路交通标志	13
第三节 道路交通标线	23
考试题	28
第三 章 机动车和机动车驾驶员管理规定	42
第一节 机动车管理规定	42
第二节 驾驶员管理规定	45
考试题	52
第四 章 车辆装载和车辆行驶的规定	57
第一节 车辆装载的管理规定	57
第二节 车辆行驶的管理规定	58
考试题	66
第五 章 高速公路交通管理规定	80
考试题	82
第六 章 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罚及强制措施	86
第一节 交通违法行为处罚的概念及原则	86
第二节 机动车驾驶员交通违法行为处罚的种类及方式	88
第三节 对交通违法行为所采取的强制措施	92
第四节 对违法行为人的教育措施	95
考试题	96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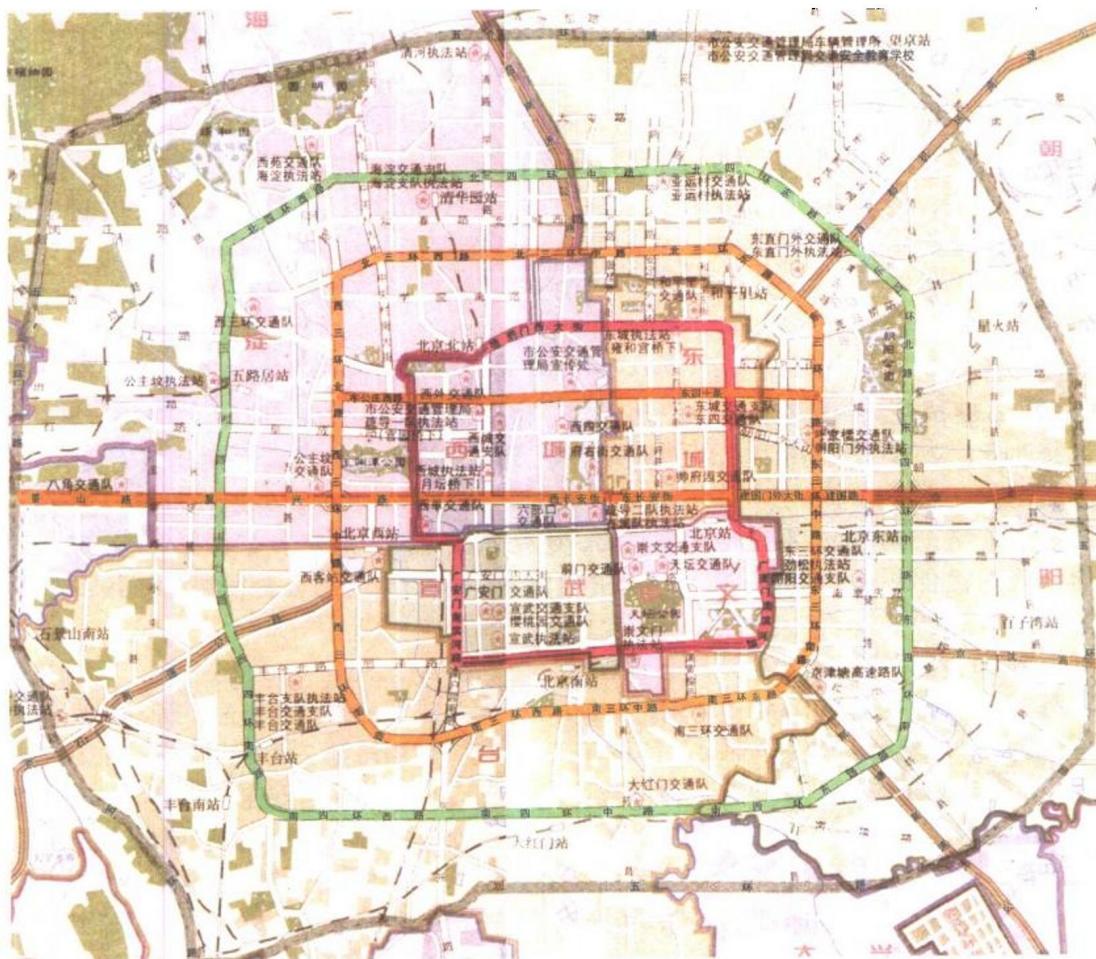
第 七 章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	99
第一节 道路交通事故概述	99
第二节 交通事故现场处理	101
第三节 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102
第四节 对交通事故责任者的处罚	103
第五节 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	104
第六节 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	105
考试题	107
第 八 章 安全驾驶常识及相关知识	109
第一节 安全驾驶常识	109
第二节 危险物品运输	111
第三节 交通事故的抢险与救护	112
考试题	115
第 九 章 汽车机械常识	122
第一节 汽车的基本构造和原理	122
第二节 日常维护与例行保养	130
考试题	132
附 录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	138
附录二 北京市道路交通管理规定	151
附录三 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办法	157
附录四 北京市实施《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办法》的若干规定	160
附录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管理办法	161
附录六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办法	166
附录七 北京市机动车和机动车驾驶员管理办法	168
附录八 机动车驾驶员交通违章记分办法	172
附录九 北京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关于快速处理道路交通事故有关问题的通告	176

绪 论

道路交通是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础条件。经济的发展，社会的进步，都离不开发达的道路交通。不论是城市，还是乡村，道路的修建和延伸，总是会带动一个城市、一个地区的发展和繁荣。道路交通与铁路、航空、水运交通相比，有其自身的特点和优势。道路交通是由人、车、路、环境四个基本要素构成的交通。人，是指车辆驾驶员、行人、乘车人，是道路交通的主体；车，是指各种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它是交通活动的方式和手段；路，是指公路、城市街道、胡同及公共广场、公共停车场等供车辆、行人通行的地方，它是交通活动的基础和载体；环境，是指在交通运行过程中，影响到交通参与者行为的各种外界因素，主要包括：道路环境、车辆环境、人口环境等。人、车、路、环境，四者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完整的道路交通系统。道路交通是门到门的交通，比其他交通方式具有更大的机动性和灵活性，能最大限度地方便人们的工作、生活和学习。因为人的生活空间是陆地，人可能有不坐飞机、火车、轮船的，但没有不行车走路的。因此道路交通又是每天参与人数、次数最多、涉及面最广的交通，每时每刻都涉及到千家万户和每个人的切身利益。道路又分为城市道路和郊区公路包括高速公路。城市道路的特点是：功能多样，除供车辆、行人通行外，还具有布置公用设施、停车场和城市规划布局等功能；组成复杂：既有人行道、车行道、停车场，又有绿化、照明、市政管线、轨道交通等；交叉点多：街道、胡同纵横交错，形成网络，加之沿街两侧建筑密集，人、车流量大，出入口多。公路的特点是：交通线长，交叉点少，一般视野好，流量小于城市道路，车速快。不论是城市道路，还是郊区公路，都要求交通安全、有序、畅通，否则就会失去其基础保障作用，并可能成为制约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瓶颈，造成交通危害。

到20世纪末期，北京的道路交通已进入现代化时代。道路：16616公里，其中市区道路3753公里，郊区公路12863公里。在市区内建成了三条市区快速环路，并改造修建了朝外、阜外、崇外、平安大街、菜市口南大街、白颐路等一批市内道路；在郊区建成了6条郊区高速公路，高速公路总里程达216公里，以市郊为起点连接全国各省市的放射线国道11条。根据《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北京市在“十五”期间将进行51项市区道路建设工程，新建道路101.7公里，改建道路126.1公里，包括改造完成广安、西外、德外等一批市中心道路。同时，将进一步完成公路一环、公路二环、京开、京平等高速公路的建设。到“十五”末，将完成新建公路733公里，公路通车里程达到14044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590公里。通过道路的改造和建设，道路网将由4条环路、10条主要联络线、15条次要道路，东西向6条干路，南北向3条干路组成，郊区除对外放射

路逐步改造成高速公路外，公路一环、二环也将建成高速环路。届时，北京将形成以城市环路、放射路以及主干道为主要框架的路网，路网密度加大，为交通出行提供良好的道路条件。车辆：到2000年底，北京市机动车已达157.8万辆。特别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全市机动车始终保持较高增长速度，年增长率达10—15%，平均5年翻一番，仅1996、1997、1998三年就增加52万多辆。其中比较突出的是私人小客车，年增长率已超过全市机动车增长率的3倍以上，到2000年底已达45万辆，占全市小客车总量的57.6%。小客车已经走入市民家庭。另外，北京还有非机动车1059.7万辆，其中自行车988.7万辆，是世界上的“自行车王国”。交通流量：车辆的迅猛增长，社会生活节奏的加快，交通出行率的大幅度增加，近几年道路交通流量平均每年增加10%以上，二、三环路高峰小时机动车流量高达1.1万辆和1.4万辆，是两条环路改建前（1991和1994年）的2.2倍和4.6倍。人口：到2000年底北京市人口已达1407.5万（其中常驻人口1107.5万，流动人口300万）。在常驻人口中，机动车驾驶员已达252.6万名，这意味着在北京常驻人口中，平均每4.4人当中就有一名是驾驶员，机动车驾驶技术已在全社会广泛普及。



北京市区交通主干道示意图

现代道路交通管理的目的是维护交通秩序，预防交通事故，使道路通行能力最大、交通危害最小，保障交通安全、有序、畅通、便利、高效和低公害，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供良好的交通环境保障。北京的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更有其特殊的意义。北京是我国的首都，是全国的政治中心、文化中心，承担着为中央国家机关正常开展工作服务，为日益扩大的国际交往服务，为教育、科技和文化发展服务，为市民的工作和生活服务的重任。能否维护好交通秩序，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直接关系着北京“四个服务”功能作用的发挥，直接影响着首都的政治形象和声誉，直接体现着首都“两个文明”（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的水平。首都的政治地位决定了北京的道路交通管理水平必须是全国一流，并要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对此，北京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把解决交通问题摆在首都城市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位置来抓，加快道路建设，加强交通管理。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坚持以实现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为目标，以加强交通科学管理和依法管理为主线，以提高交通管理者整体素质和交通参与者文明交通素质为保障，全面提高交通管理工作水平，大力改善城乡道路交通环境，提升现有道路交通基础设施使用效率和交通运输效率。通过采取工程措施和技术措施，全面渠化道路，优化交通组织和结构，提高路网通行能力。近两年，市区主干道平均每年增加车行道100公里，支路利用率达98%，路口渠化率达92.2%，整体通行能力平均每年提高10%左右。通过改造完善交通标志设施，使交通标志设施形成了系统，产生了规模效益。市区主要道路路口信号灯控制率达93.7%，标线施划率达99%，标志设置率平均每公里达31.9块，新增了一大批大型指路标志、指示标志，丰富了道路语言，为出行者提供了方便。通过加强交通管理立法，完善了交通管理法规，交通管理方面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达200多件，已基本形成了覆盖交通管理方方面面的法规体系，为依法管理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通过加强严格执法，大力整顿交通秩序，严格纠正、处罚交通违章，有效规范了交通参与者的交通行为，促使了交通秩序不断好转。通过广泛深入开展交通安全和交通法规宣传教育，有效地增强了市民交通安全意识和交通法制观念，提高了行车走路的遵章率，主要道路市民交通遵章率达90%以上。通过应用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通信技术和自动控制技术，建成了以交通指挥控制系统为龙头，交通管理综合信息系统为基础，交通警务管理系统为保障的科学交通管理体系，使交通管理现代化进入了一个全新阶段。到2000年底，市区主干道交通已基本实现电视监控，监控镜头达300个，交通违章自动监测仪（电子警察）270个，平均每天发现交通意外30起，监测记录交通违章近2000起。GPS警用车卫星定位系统、“122”接处警系统和覆盖全市的无线通讯网络，使交通民警接处警时间平均在5分钟。全市机动车及机动车驾驶员都纳入了计算机网络化管理，通过数字化的执法管理系统，有效增强了执法能力和效率，保证了执法公开公正。机动车和机动车驾驶员凡有违章未按规定接受处罚的，通过计算机驾驶员年审和年检，都能准确查出。通过在互联网开通交通管理网站，公开、公示交通管理法规规章，以及办理各种手续的工作流程，增加透明度，方便群众。实行了法规培训网上报考，网上办公已经起步。还在网上开通了违章查询、记分查询等动态信息服务，开通了群众电子意见箱，为广大群众参与交通管理和监督执法增加了新的渠道。

维护良好的交通秩序，保障交通安全畅通，需要有现代化的管理，但更需要交通参

与者具有现代化的交通文明意识，包括交通法制意识、交通安全意识，交通道德意识。作为首都机动车驾驶员，还需要有强烈的首都意识。

树立交通法制意识，学好用好交通法规。党的“十五大”明确提出了“依法治国”的方略，国家的各项管理活动都要以法律为依据。同样，每一个公民的行为都要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规章。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国家行政机关依法制定、发布的有关交通管理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是对人们交通行为的约束，其根本目的是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保障交通安全畅通。交通法规是血的经验教训的结晶，有一句宣传标语说的好，“交通法规是您的生命之友”。不学习好交通法规，不懂交通法规，就不能按照规则行车走路，就可能引发交通事故，给自己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在现代交通社会里，珍惜生命，应从学习交通法规做起。通过学习交通法规，掌握交通运行的规则和规律，保障自身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严格遵守交通法规，是每一名交通参与者都应当认真严格履行的职责和义务。特别是机动车驾驶员，驾车上路是马路上的强者，遵守交通法规是最基本的行为准则。每一起交通违章不见得都发生交通事故，但每一起交通事故都是由交通违章引发的。如果不能严格遵守交通法规，就是拿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当儿戏。因此，交通法规上的每一条、每一款都必须严格遵守，不能违反，真正做到车行万里路，寸步不离法，依法行车，包括遵守交通标志，遵守交通标线，遵守交通信号。只有这样，才能保障交通安全，才能维护好交通秩序，才能使道路变得通畅。另外，只有学好交通法规，才能知道自己在道路交通中所拥有的权利，从而当自己的交通权利受到侵犯时，运用法律武器来保护自己。

树立交通安全意识，预防交通事故。道路交通事故严重威胁着广大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从1886年世界上第一辆汽车问世以来，到20世纪90年代初，全世界大约有2000万人死于交通事故。近几年，世界上每年死于交通事故约45万人，我国每年因交通事故死亡5—6万人，这都是血的教训。作为机动车驾驶员，树立交通安全意识，第一是要严格遵守交通法规，这是交通安全的首要保障。第二是要熟练掌握驾驶技能，包括驾驶技术，车辆机械性能，这是保障安全的基本要求。第三是要学习安全行车经验，包括各种交通环境的适应，各种交通情况的判断，各种交通心理的掌握等，做到遇事不惊慌，采取措施得当，稳妥处理，化险为夷。总之，要时刻牢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树立安全意识，认真学习掌握交通法规、驾驶技术、安全行车经验，既要防止自身交通肇事，又要最大限度地防止因他人的不安全交通行为与自身发生交通事故。

树立交通道德意识，文明规范行车。严格遵守交通法规，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是讲究交通道德的基本要求，是交通道德意识的核心内容。人们常说“法律是最低限度的道德”。道德的境界大于法律境界，道德是人的一种内心信念，一种自觉的文明行为和习惯。交通法规既要靠国家权力机关强制执行，但更要靠交通参与者自觉执行，靠交通道德来规范。人作为道路交通中核心要素，交通秩序的好坏与交通事故的多少，都与人的交通道德水平密切相关。在公安交通管理工作中发现的常见交通违章行为，如饮酒后驾驶机动车、驾驶机动车逆行、不按规定超车让车、驾驶机动车闯红灯、道路受阻时强行进入非机动车道、在禁行的时间、道路上行驶、非司机驾驶机动车、违反车辆装载规定严重超载、不按标志标线行驶、违反规定乱停乱放车辆等行为，不仅严重的违反

了交通法规，影响了交通秩序，更是不讲究交通道德，交通道德水平低下的直接表现。讲究交通道德，就要做到遵守法规，严于律己；安全驾驶，预防事故；文明行车，维护秩序；钻研技术，规范操作；救死扶伤，发扬人道；不违章开车，不随意停车；不开斗气车，不争道抢行；不以大欺小，不以强凌弱；不只顾自己方便，不顾他人利益；不发生交通事故，不肇事逃逸。违章开车，威胁安全，破坏秩序，造成堵塞，损害交通环境。发生交通事故，害人害己；发生交通事故后逃逸，更是驾驶员的大忌，不仅加重交通事故的危害，而且也将使自己受到法律的严惩和道德的谴责。

树立首都交通意识，高标准要求自己。北京是我国的首都，在国人面前我代表首都，在世界面前我代表中国，这是每一名北京市民的座右铭。北京的交通秩序和交通安全环境，不仅是首都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保障，也是首都精神文明的最大的窗口之一。它代表着首都的形象，代表着中国的形象，体现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水平。作为首都的一名驾驶员，其驾驶行为体现着首都市民的精神文明风貌，代表首都文明形象。所以，在上路行驶时要时刻提醒自己，我是首都形象代表，做首都文明使者，以更高的标准来规范自己的行车行为。严格遵守交通法规，讲究交通公德，安全驾驶，文明礼让，与人方便。抢一步，冤家路窄，让一步，海阔天高。这不仅仅是文明形象的要求，同时也是安全行车的要求。另外，北京重大政治活动多，外宾来访多，交通保卫任务多。保障首都重大国事、外事活动的顺利进行，交通安全畅通，这是每一名首都驾驶员的光荣职责。因此，在遇交通保卫路线时，要顾全大局，服从指挥，不抢行，不插车队，不穿空档，确保万无一失。

现代交通承担着为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服务的责任，交通运行状况影响到社会经济和生活的方方面面，交通的安全畅通与我们每一个人都密切相关。北京的道路交通已经步入了现代化，树立交通法制意识、交通安全意识、交通道德意识、首都交通意识，适应现代交通文明要求，是每一名首都机动车驾驶员必须做到的。为了维护首都交通秩序，保障道路交通安全与畅通，满足机动车驾驶员学习交通法规、交通安全知识及驾驶员交通道德要求。我们编写了这本《机动车驾驶员交通法规与相关知识》。这些内容都是每一名机动车驾驶员必学、必备的知识。只要全体驾驶员都能认真学习，严格遵守交通法规，行车讲究交通道德，安全文明驾驶，大家共同努力，首都道路交通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考 试 题

1. 作为首都机动车驾驶员应具备交通法制意识、交通安全意识、交通道德意识和首都意识。

答案：对

2. 构成道路交通的四个基本要素是指：
A. 人、车、路、河流
B. 人、车、路、环境
C. 机动车、非机动车、畜力车、电车

答案：B

第一章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概述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有关道路交通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技术标准规范的总称，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组成部分。我国道路交通管理法规，主要由以下五个内容组成：一是调整交通参与者进行道路交通活动的法律规范，内容包括：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进行道路交通活动的权利和义务；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使用道路和道路交通工具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等等；二是国家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技术标准，如《机动车安全运行技术条件（GB7258—1997）》和公安部颁发的行业技术标准，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号牌（GA36—92）》，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中的相关内容；三是关于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行政行为的法律规范，内容包括：抽象的行政行为，如受委托制定起草法律、法规、规章或者制定、发布规范性文件和行政命令等；具体的行政行为，如检验、许可、鉴定、检查、盘查、指挥、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实施行政处罚等等；四是关于管理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规范，即对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组织、编制和工作人员管理者的管理规范；五是关于监督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交通民警及其行为的规范，如：监督的机构、职责、工作原则、工作程序、监督的内容、形式以及监督结果的处理和法律责任等等。

自1986年道路交通体制改革以来，我国已基本形成了一个比较完善的道路交通管理法律法规规范体系，主要的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办法》、《交通违章处理程序规定》、《机动车驾驶员交通违章记分办法》、《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办法》、《机动车驾驶证管理办法》、《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办法》、《机动车注册登记办法》等。

北京市在道路交通管理上也先后出台一些管理规定，如《北京市道路交通管理规定》、《北京市机动车和机动车驾驶员管理办法》、《关于快速处理交通事故有关问题的通告》等，为北京市道路交通管理的规范化提供了保证。

第一节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总则的基本内容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总则重点讲述了道路交通管理的总的原则和要点，在执行道路交通管理法规，适用具体条文时，必须符合总则的基本精神和规定。本节重点介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中总则的内容和《北京市道路交通管理规定》中总则的部分内容。

一、制定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目的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目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一条中有明确规定：“为了加强道路交通管理，维护交通秩序，保障交通安全和畅通，以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

二、道路

道路是供各种车辆和行人等通行的工程设施。《条例》的第二条对道路作如下规定：道路是指公路、城市街道和胡同（里巷）以及公共广场、公共停车场等供车辆、行人通行的地方。

三、车辆

《条例》第三条规定：车辆是指在道路上行驶的下列机动车和非机动车：

- (一) 机动车是指各种汽车、电车、电瓶车、摩托车、拖拉机、轮式专用机械车。
- (二) 非机动车是指自行车、三轮车、人力车、畜力车、残疾人专用车。

四、道路交通的基本原则

在道路上通行的车辆、行人、乘车人以及在道路上进行与交通有关活动的人员，必须遵守道路交通管理法规，要按照道路交通的基本原则和法规所赋予的权利进行道路交通活动。

《条例》第六、第七条中对道路交通的基本原则进行了如下规定：

- (一) 驾驶车辆，赶、骑牲畜，必须遵守右侧通行的原则。
- (二) 车辆、行人必须各行其道。
- (三) 借道通行的车辆或行人，应当让在其本道内行驶的车辆或行人优先通行。
- (四) 遇到本条例没有规定的情况，车辆、行人必须在确保安全的原则下通行。

五、道路交通参与者的权利

道路交通参与者的权利即道路交通参与者的交通权利，是指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在进行道路交通活动时，依法享有的权利。依据《条例》中第四、五条的内容，道路交通参与者有以下权利：

(一) 依法参与交通活动的权利。是指道路交通参与者的所有的交通活动必须在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监督和保护下进行。

(二) 接受交通法规与交通安全教育的权利。是指交通参与者为取得合法的道路交通参与权按法规规定接受的管理机关法规教育和机关、军队、团体、企业、学校以及其他组织，应当经常对所属人员进行的遵守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教育。

(三) 自觉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与畅通的权利。交通参与者对违反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行为，任何人都有劝阻和控告的权利。

《北京市道路交通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第四条中也明确规定：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应当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保障交通安全与畅通。对违反道路交通管理的行为，任何人都有权劝阻、举报。

第二节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地位和作用

道路交通涉及千家万户，关系社会稳定，影响社会经济发展。要创造一个安全、畅通的良好交通环境，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基础和保障。

一、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地位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在我国法律体系中占有较为重要的地位。这是由道路交通在

我国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中的作用、道路交通管理在国家行政管理中的地位决定的。主要表现在：

(一)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的客观需要

现代社会离开道路交通、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就不可能顺利进行。道路交通管理活动是履行国家职能的重要内容，如果没有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保障，道路交通活动就不可能安全、有序地进行。

(二)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道路交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

法律法规是国家建设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保证，道路交通是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条件，只有通过有序、规范的管理才能充分体现出全社会的意志，为社会发展提供保障。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道路交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

(三)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依法治国的重要内容

道路交通是与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联系最为紧密、最为广泛的社会活动。如果国家不能对道路交通进行有效的管理，使道路交通保持安全、畅通、有序的状态，不断地满足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就会直接影响党和国家在人民群众中的声誉，甚至影响社会大局的稳定。依法进行道路交通活动，依法进行道路交通管理，是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重要内容，也是依法治国的重要内容。

二、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作用

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保护交通参与者的合法权益

在我国，人民群众既是道路交通的参与者，又是道路交通的管理者。人民群众参与道路交通的合法权益，只有通过制定严格的法律规定固定下来，才能真正得到落实。道路交通管理法规在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它确认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在管理道路交通活动中的权利和义务；制裁道路交通违法行为；通过法律监督程序，确保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实施，维护交通参与者的合法权益。

(二) 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

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维护道路交通秩序，既是制定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出发点，也是实施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归宿。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道路交通管理三大支柱——工程建设、宣传教育、依法治理的基础。在现代文明社会中，没有道路交通管理法规就没有现代文明的道路交通，就不可能有道路交通的安全、畅通、有序。当然，道路交通管理法规作用的发挥，并非是无条件的，也不是在任何条件下都能充分、完全地发挥作用。要充分发挥道路交通管理法规的作用，必须要有完善的立法，要有一定的物质条件，要有科学的执法机制和体制等来加以保证。

(三) 保障道路交通管理的发展方向和依法行政

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既是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始终追求的目标，也是道路交通管理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标志和方向。它需要国家从经济发展和道路交通的实际出发，制定政策与规划导向（比如对道路的规划建设），制定有关道路交通管理发展方向的规范，为保障道路交通管理的正确方向奠定法律基础。

考 试 题

选 择 题

1. 制定道路交通管理法规是为了：

- A. 使车辆按规定的速度行驶
- B. 圆满完成运输任务
- C. 加强道路交通管理，维护交通秩序，保障交通安全和畅通

答案：C

2.《道路交通管理条例》中所称的道路是指：

- A. 高速公路
- B. 公路、城市街道和胡同以及公共广场、停车场等
- C. 沥青公路、水泥公路、砂石公路

答案：B

3.《道路交通管理条例》所称的车辆，是指在道路上行驶的：

- A. 机动车
- B. 机动车和非机动车
- C. 机动车、非机动车和行人

答案：B

4.《道路交通管理条例》中所称的机动车：

- A. 各种客车、货车、三轮车
- B. 各种货运汽车、客运汽车、公共汽车
- C. 各种汽车、电车、电瓶车、摩托车、拖拉机、轮式专用机械车

答案：C

5.《道路交通管理条例》中的非机动车是指：

- A. 自行车、三轮车、人力车、畜力车、残疾人专用车五种车
- B. 滑雪车
- C. 轻便摩托车

答案：A

6. 对违反道路交通事故管理的行为：

- A. 非交通管理人员无权过问
- B. 任何人都有权劝阻、举报
- C. 只有交通警察才有权劝阻

答案：B

7. 驾驶车辆，必须遵守：

- A. 右侧通行的原则
- B. 左侧通行的原则
- C. 中间通行的原则

答案：A

8. 遇有《道路交通管理条例》没有规定的情况应：

- A. 车辆行人在规定的情况下通行
- B. 车辆行人必须在确保安全的原则下通行
- C. 车辆行人可以根据自己的原则通行

答案：B

判 断 题

1. 凡在道路上通行的车辆、行人、乘车人以及在道路上进行与交通有关活动的人员，都必须遵守《道路交通管理条例》。

答案：对

2. 驾驶车辆，必须遵守右侧通行的原则。

答案：对

3. 遇到《道路交通管理条例》没有规定的情况，车辆、行人必须在确保安全的原则下通行。

答案：对

4. 驾驶车辆时必须遵守右侧通行的原则，赶、骑牲畜则不受此原则的约束。

答案：错

5. 对违反《道路交通事故处理条例》的行为，只有交通警察才有劝阻和控告的权利。

答案：错

6. 北京市道路交通管理法规规定，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应当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保障交通安全与畅通。

答案：对

第二章 交通信号、标志和标线

第一节 交通信号

一、交通信号的概念

交通信号是指用以指挥车辆、行人通行、停止或转弯的法定信息。

二、交通信号的分类

《条例》第九条规定：交通信号分为五类：指挥灯信号、车道灯信号、人行横道灯信号、交通指挥棒信号和手势信号。

三、交通信号的作用

交通信号的作用是对道路上通行车辆、行人科学地分配通行权，使之有秩序地顺利通行。

(一) 指挥灯信号

指挥灯信号包括：绿灯亮、绿色箭头灯亮、黄灯亮、黄灯闪烁和红灯亮。在《条例》第十条中有如下规定：

1. 绿灯亮时，准许车辆、行人通行，但转弯车辆须不准妨碍直行的车辆和被放行的行人通行。

2. 黄灯亮时，不准车辆、行人通行，但已越过停止线的车辆和已进入人行横道的行人可以继续通行。

3. 红灯亮时，不准车辆、行人通行，但在不妨碍被放行的车辆和行人通行的情况下，右转弯和T型路口右边无横道的直行车辆可以通行。

4. 绿色箭头灯亮时，准许车辆按箭头所示方向通行。

5. 黄灯闪烁时，车辆、行人须在确保安全的原则下通行。

右转弯的车辆和T形路口右边无横道的直行车辆，遇有前款2、3项规定时，在不妨碍被放行的车辆和行人通行的情况下，可以通行。

北京市在较大的平面交叉路口安装使用了箭头交通信号灯，即多相位信号灯。多相位信号灯是相对于两相位信号灯而言的，具体的讲就是在进出路口的各个方位，用左转弯、直行和右转弯三个不同方向的指挥灯，替代原来简单的红黄绿信号灯。这样就避免了相对方向的左转弯车辆相互干扰直行车辆和右转弯车辆，有效地减少了路口内的交叉点和交织点，从而使路口的交通规范有序，安全畅通。多相位信号灯与普通红绿灯信号不同的是：对同一方向的来车去不同方向的，普通红绿灯信号是同时放行、同时停止；而多相位信号灯是按所要去的不同方向，以不同的顺序先后放行或停止，从而达到路口畅通的目的。通行步骤如下：